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安阳高新区）

一、总体情况

本报告依据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规定，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的具体要求，由高新区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编制。报告全文包括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1、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9年，安阳高新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精神，围绕区党工委、管委会中心工作以及公众关切，结合本部门机构职能和工作实际，认真履行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职责，加强制度保障，规范信息发布渠道，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截至2019年12月底，高新区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总计994条。其中，通过政府网站公开信息870条；通过微信公众号公开信息69条；通过报社、电台等其它媒体公开信息55条。

2、依申请公开情况

2019年度，高新区共接到依申请公开事项4件，其中传真申请数0件，信函申请数4件；申请办结数4件，按时办结数4件，延时办结数0件；申请答复数4件，同意公开答复数4件。全年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费用为零元。全区各级行政机关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数量0件；举报投诉数量0件；行政诉讼数量1件。

3、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高新区先后出台了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工作制度、依申请公开制度、信息公开发布协调制度、信息公开工作考核与责任追究等信息管理制度，做到了政府信息公开发布的规范、安全、高效。

4、平台建设情况

进一步强化高新区政府网站作为政府政务公开工作第一平台作用，根据高新区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公众需求，科学规划网站栏目；统筹考虑政府网站功能定位，突出特色，明确发展方向，加强政府网站内容建设；围绕群众、企业需求，推进政务公开，优化政务服务。同时，在利用好网站等传统媒体的基础上，积极推动安阳高新等新媒体建设，拓宽宣传渠道。努力将高新区政府网站打造成更加全面的政务公开平台、更加权威的政策发布解读和舆论引导平台、更加及时的回应关切和便民服务平台。

5、监督与保障

成立了高新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与日常办公机构，具体负责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的日常管理、指导业务培训与监督、考核工作，对全区各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梳理指导、保障了政务公开工作更好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2	2	17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8	0	35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	0	2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5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05	6429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						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3						3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2. 重复申请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七) 总计		4						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1	0	0	0	1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1、存在的主要问题：对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需要进一步学习理解；对公开的范围与内容需进一步把控；对重大政策文件解读不及时、不规范；信息公开机制需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平台建设需进一步加强。

2、改进措施：强化组织建设，加大信息公开考核与监督力度；加强信息员对信息公开条例的学习与业务培训；拓展信息公开渠道，科学规划信息公开栏目，确保更大范围满足人民群众对政务公开信息的需要。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随着国务院办公厅对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的监管与考核日益加强，信息公开队伍建设及政务平台建设显得尤为重要。然而，很多基层单位对此没有足够重视，支持资金和人员配备不到位，是造成基层政务公开与平台建设工作不到位的一个重要因素之一，希望上级主管部门进一步加强监管与业务指导并组织人员进行学习交流。